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
承辦人：科員 賴昱如
電話：089-361314
電子信箱：b2027@taitung.gov.tw

受文者：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
發文字號：府行法字第113000415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40000A_1130004159_ATTACH1.pdf、
376540000A_1130004159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府113年1月5日府行法字第1130001080號令及其附件(臺東縣高級中等以下各教育階段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及實施辦法第一條、第四條修正條文)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2年度第21次主管會報暨縣務會議決議辦理。
- 二、請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惠予張貼公告，俾便週知。
- 三、請本府教育處依地方制度法第27條第3項規定函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

正本：臺東縣議會、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臺東縣政府所屬各機關
副本：本府各處(含附件)、本府行政處法制科(含附件)



秘書室 收文:113/01/08



1130000358

有附件